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816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8164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8164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「第22屆靈鷲山普
仁獎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113年8月23日靈慈
字第1135010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邱
雪如專員；電話：(02) 8231-6789，分機2150，或桃園講
堂游喬壹秘書；電話：(03) 346-3093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新北市靈鷲山慈善基金會原函影本及聯絡資
料、報名簡章各1份；報名簡章可於靈鷲山普仁獎官網下
載：<http://puren.ljm.org.tw/index.aspx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